

高雄醫學大學 109 學年度藥學系醫院藥學實習名單表

編號	機構名稱	機構電話	機構地址	名額	規定事項
1	陽明大學附設醫院(新民、蘭陽院區)	(03) 932 5192 藥劑部林家維組長藥師 03-9325192#10293 FAX: 03-9374254 11017@ymuh.ym.edu.tw	宜蘭縣宜蘭市 新民路 152 號、校舍路 169 號	4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醫院有交通車可接駁宿舍至兩院區 3. 醫院有餐廳及美食街，附近亦有宜蘭道地美食 4. 提供非宜蘭縣之學生住宿申請，住宿費用 2,000 元/人/月 5. 體檢表，X 光需半年內，其餘項目一年內有效，體檢項目請參考附件 6. 學生報到時需附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一吋照片兩張。 2. 體檢表，X 光需半年內，其餘項目一年內有效，體檢項目請參考附件 3. 藥師白袍
2	臺北榮民總醫院	(02)287572891 藥劑部王明業藥師 mywang6@vghtpe.gov.tw 發文人/承辦人： 教學部 賴昕怡 02-28757381 FAX: 02-28757305 hylai2@vghtpe.gov.tw	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 201 號	4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 110 年 1/18-5/19 (共 81 天) 2. 體檢項目包括：胸部 X 光報告 (有效期限:3 個月內)、B 型肝炎檢查、水痘、繳麻疹、德國麻疹抗體陽性證明、HBsAg 及 B 型肝炎表面抗體 [Anti-HBs] 兩項均為陰性者，請先行施打 B 型肝炎疫苗，並繳交注射證明。 3. 其他實習規定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在校學業成績：80 分以上或班上排名前 1/3 (須提供大學成績單)。 2. 在校操行成績：80 分以上。 3. 建議學生實習前須上過之課程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-藥物治療學(至少 2 學分) -調劑學與臨床藥學 -實證醫學相關課程
3	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	03-3281200#2788 林秋滿組長藥師 chioumaan@cgmh.org.tw	桃園市龜山區公西村復興街 5 號	1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8-110/05/21 2. 體檢證明應含「三個月內胸部 X 光 (Chest X-ray)」、「三個月內麻疹、德國麻疹抗體」及「六個月內 B 型肝炎表面抗原 (HBsAg)、B 型肝炎表面抗體 (Anti-HbsAb) 及 B 型肝炎核心抗體 (Anti-HBc)、C 型肝炎抗體(Anti-HCV)」檢查 (驗) 報告，若未具 B 型肝炎、麻疹及德國麻疹抗體者必須檢附疫苗施打紀錄，或有接種禁忌者，則提供暫不適宜預防接種證明，且體檢機構須為勞動部指定之體格檢查醫療機構，並為地區醫院以上層級醫院。

4	財團法人佛教 慈濟綜合醫院 台中分院	04-3606-0666 # 3292 謝蕙霞 藥學部臨床科教研組組長 FAX: 04-2536-2258 tc1442901@tzuchi.com.tw	臺中市潭 子區豐興 路一段 66 號	2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醫院設有定點定時交通車可搭乘 3. 醫院有員工餐廳〈50元/餐〉 4. 不提供住宿 5. 需體檢：實習起始日六個月內地區醫院等級以上之健康檢查報告（體檢及胸部X光檢查陰性證明、B型肝炎抗原抗體、麻疹抗體檢查報告、全血球檢查報告）；倘B型肝炎抗體檢查結果為陰性者，另須檢附接受第一劑B型肝炎疫苗注射證明；又曾完成三劑疫苗注射，二個月後未產生抗體者，亦須附加一劑B型肝炎疫苗注射證明；麻疹抗體檢查結果為陰性者，須檢附接受麻疹疫苗注射證明。健康檢查報告未準時繳交者，須接受本院安排延後實習始日；健康檢查報告經本院審核為不合格者，本院有權取消該生之實習，校方及實習學生均不得異議。 6. 附有實習生教學訓練計畫與實習守則
5	彰化基督教醫 療財團法人彰 化基督教醫院	04-7238595 轉 4011 江怡蓉 教育專員 FAX: 04-7238595 轉 4006 141326@cch.org.tw	彰化縣彰 化市南校 街 135 號	12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在校成績為前 60% 3. 提供交通：院方提供交通車：中華路院區（近彰化火車站）至總院 4. 可提供宿舍申請(4位)，請於實習前1個月申請。 5. 提供午餐：部門內中午舉辦教育課程時有提供免費午餐（一週1-2次） 6. 體檢證明：實習前繳交學生體檢報告(效期一年內)與檢附接種疫苗證明，項目包含： (1) 胸部X光檢查:合格（若報告有異常需請醫師註明非活動性肺結核） (2)B型肝炎表面抗原抗體（HBsAg及Anti-HbsAb）與麻疹IgG抗體效價足夠
6	長庚醫療財團 法人嘉義長庚 紀念醫院	05-3621000 #2152/2153 陳政圻藥劑技術組長/翁玟 雯藥師 Fax: 05-3621000-2395 tpchuan@cgmh.org.tw/ pharmaedu1@cgmh.org.tw	嘉義縣朴 子市嘉朴 路西段 6 號	12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不提供交通：近高鐵、BRT、公車 3. 不提供午餐：可代訂便當，院內有美食街 提供住宿：60元/天(4人房)實際住宿天數計算 含星期六日 4. 體檢證明： 體檢報告為一般體檢其內容應包含三個月內胸部X光、三個月內麻疹、德國麻疹抗體及六個月內B型肝炎表面抗原(HBsAg)、抗體(Anti-HbsAb)及核心抗體(Anti-HBc)、C型肝炎抗體(Anti-HCV)之檢查(驗)報告，若未具B型肝炎、麻疹及德國麻疹抗體者需檢附疫苗施打紀錄。
7	奇美醫療財團 法人奇美醫院	06-2812811#53100 黃淑芬組長 FAX:06-6222547#4509 880146@mail.chimei.org.tw	台南市永 康區中華 路 901 號	6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不提供交通、午餐、住宿 3. 需體檢：請於報到日5個工作天前繳交地區級以上醫院6個月內之胸部X光檢查(註:從報到日起往前算6個月內，舉例:1/11報到，則需繳交7/12以後照的X光檢查報告)、5年內麻疹及德國麻疹抗體陽性證明

					或 15 年內完成 MMR 疫苗接種證明給本院安全衛生管理室。
8	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	黃卉庭 藥師 06-6226999 轉 77103; 0928012009 Fax: 06-6222547#4713 clh5500@mail.chimei.org.tw	台南市柳營區太康村 201 號	6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可提供交通:如學生居住於台南市，可於永康院區搭乘院內接駁專車至柳營院區，或搭乘火車至柳營站，本院派有免費接駁車搭載至院區。 3. 本院備有員工餐廳，每餐價格 65 元，亦可選擇西餐廳餐點，售價依公告價格。 4. 可提供住宿:學生可事先申請住宿，但需依當時宿舍床位調配而定。如未選擇住宿，可另補助交通費每月 2500 元。 5. 至本院學生需於報到 2 週前將體檢報告寄回安全衛生室。體檢相關事項如附件 1981 年以後出生之實習人員於實習前完成 MMR 疫苗施打(效期為 15 年內)或具有 5 年內麻疹、德國麻疹之抗體篩檢陽性證明。 6. 報到當天上午八點請攜帶身份證、學生證正影本各一份、一寸照片二張，至本院六樓人力資源部辦理報到。 7. 實習相關事宜請與本院藥劑部黃卉庭藥師聯繫，聯絡電話 (06) 6226999 分機 77103 8. 檢附資料：體檢表格式、實習合約書範本及實習機會調查表
9	高雄榮民總醫院	陳儷佳藥師教學負責人 07-3422121-6108 FAX: 07-3420173 lcchen@vghks.gov.tw	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386 號	0	藥學部已收訓大仁科技大學藥學系臨床組全數實習學生，已無法提供(109-2 期間)實習名額，非常非常非常抱歉。
10	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	07-7317123#2701 或 8174 許育涵 諮詢藥師 FAX: 07-7328206 joanhsu63@adm.cgmh.org.tw	高雄市烏松區大埤路 123 號	16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申請學校造具<u>實習學生名冊、實習計劃、實習學生成績單、急救訓練(效期內)、體檢報告及意外保險投保證明資料</u>並於實習前二周送達本院實習單位。 3. 成績以班排名前 50%優先，其餘未達 50%以高低分數依序遞補至 16 人。 4. 不提供交通、午餐 (高雄長庚 B1 有美食街) 5. 提供住宿(600 元/月/人) 6. 實習生不參加本院 OSCE 測驗 7. 需體檢：一般體檢、一般生化血液檢查、三個月內胸部 X 光 (Chest X-ray)、三個月內麻疹、德國麻疹抗體及六個月內 B 型肝炎表面抗原 (HBsAg)、B 型肝炎表面抗體 (Anti-HbsAb) 及 B 型肝炎核心抗體 (Anti-HBc)、C 型肝炎抗體(Anti-HCV)」檢查 (驗) 報告，若未具 B 型肝炎、麻疹及德國麻疹抗體者必須檢附疫苗施打紀錄，或有接種禁忌者，則提供暫不適宜預防接種證明，且體檢機構須為勞動部指定之體格檢查醫療機構，並為地區醫院以上層級醫院。(依高雄長庚學生實習管理辦法)
11	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	07-3121101 #7109 許郁笙 組長藥師 FAX: 07-3121101- 7198 edu71097109@gmail.com	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	3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不提供交通、午餐、住宿。 3. 參加本院 OSCE 測驗酌收花費。 4. BLS

		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5. 需體檢：6 個月內胸部 X 光、B 型肝炎抗原及抗體。 6. 學生實習前二星期需繳交的資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一)學生基本資料電子檔(依本院範本格式)。 (二)實習人員基本資料表(依本院格式)。 (三)實(見)習生保密合約書 1 式 2 份(依本院格式)。 (四)1 吋正面彩色脫帽照片 1 張(照片背面請寫上學生姓名)。 (五)6 個月內胸部 X 光檢查報告及 B 型肝炎帶原及 B 型肝炎抗體檢查報告。若 B 肝檢查結果抗原及抗體屬陰性者,請自行自費接種預防疫苗。如無法於實習報到日前提供胸部 X 光檢查報告可供證明無 TB,則歉難同意實習。 (六)請本校為派至本院實習之學生投保「學生意外及醫療保險」,並於學生實習時將保險證明影本交由本院存查。 <p>需依本院格式之表單下載路徑如下: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首頁》醫療服務》教育研究單位》臨床教育訓練部》醫護、學生訓練室》外校學生實習申請》相關表單》各醫事職類實習學生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7. 請確認實習名單及檢附實習相關資料後,於實習前兩個月再來函辦理。 8. 請依規定完成體檢相關要求,送實習前請協助確認符合實習資格。
12	<p>高雄市立大同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</p>	<p>07-291-1101#8372 黃微瑄 臨床藥學組長 FAX:07-2138401 920652@gmail.com</p>	<p>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 68 號</p>	<p>4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 2. 學生「歷年學業平均≥ 70分,須修習過臨床藥物治療學。 3. 有提供交通：高醫到大同醫院區交通車。 4. 不提供午餐及住宿。 5. 學生實習前二星期需繳交的資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一)學生基本資料電子檔(依本院範本格式)。 (二)實習學生名冊(依本院格式)。 (三)實習人員基本資料表(依本院格式)。 (四)實(見)習生保密合約書 1 式 2 份(依本院格式)。 (四)1 吋正面彩色脫帽照片 1 張(照片背面請寫上學生姓名)。 (五)實習前 3 個月內胸部 X 光檢查報告及實習前 3 年 B 型肝炎帶原及 B 型肝炎抗體檢查報告。若 B 肝檢查結果抗原及抗體屬陰性者,請自行自費接種預防疫苗。如無法於實習報到日前提供胸部 X 光檢查報告可供證明無 TB,則歉難同意實習。 (六)實(見)習生保密合約書 1 式 2 份(依本院格式)。 (七)請本校為派至本院實習之學生投保「學生意外及醫療保險」,並於學生實習時將保險證明影本交由本院存查。 6. 需依本院格式之表單下載路徑如下: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:

					<p>http://www.kmth.org.tw/main.asp; → 科室介紹 → 人力資源室 → 人資相關專區 → 實習生專區。</p> <p>7. 請確認實習名單及檢附實習相關資料後,於實習前兩個月再來函辦理。</p> <p>8. 檢附實習之相關規定。</p>
13	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	07-6150011#6219 洪永潤 藥師 1627 醫教課 陳麗芬小姐 ed104784@edah.org.tw	高雄市燕巢區義大路1號	6	<p>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</p> <p>2. 無提供午餐，醫院有 B1 美食街、1F 咖啡廳或外送</p> <p>3. 可提供住宿(每月 4500 元/月, 含水費, 電費另計)</p> <p>4. 體檢項目：3 個月內體檢報告：一般檢查、X 光、B 肝抗原抗體(依本院規定之體檢項目)及 MMR 免疫情形切結書</p>
14	高雄市立小港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	吳惠如組長藥師 07-8036783 # 3043 0966024@kmhk.org.tw 發文者資料： 劉淑娟 07-8036783 # 3481 FAX:07-8066418 950016@kmhk.org.tw	高雄市小港區山明路 482 號	4	<p>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</p> <p>2. 不提供住宿、交通、午餐、保險</p> <p>3. 學生到院實習前 1 個月須檢附下列資料： 1. 學生「歷年學業平均≥ 70分且操行成績≥ 80分」並填寫實(見)習人員基本資料表 2. 學生意外及醫療險投保證明(投保內容須符合教育部相關主管機關規定) 3. 有自己之實習合約書 1 式 2 份 4. 實習學生 1 吋照片 1 張(需另製作識別證者) 5. 網路使用安全暨資料保密切結書 6. 職員工保密切約 7. 3 個月內體檢報告(如有感染性疾病,如皮膚病、結核病、眼疾等,需等疾病治療後才能申請實習並再檢附報告) 8. 各訓練單位要求提供之資料(如自傳、成績單等)</p> <p>4. 需體檢： 1. 實習學生體檢項目須包含 B 肝抗原抗體、胸部 X 光。 2. 在本院實習達 90 天以上(含)之學生須提出麻疹及德國麻疹抗體陽性證明或完成 MMR 疫苗接種紀錄。</p>
15	高雄市立聯合醫院	07-5552565#2079 朱婉琳藥師 vk4205@gmail.com	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976 號	4	<p>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</p> <p>2. 學生在校歷年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。</p> <p>3. 不提供交通、午餐、住宿</p> <p>4. 需要體檢：一年內之合格(勞工)體檢報告,包含：B 型肝炎抗原/抗體、麻疹 IgG、德國麻疹抗體(或 MMR 疫苗接種紀錄)、胸部 X 光</p> <p>5. 要繳交制式實習學生基本資料表</p> <p>5. 詳細申請內容請參閱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實習學生注意事項(藥事)</p>
16	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分院	089-310150#355 林怡辰組長藥師 FAX:089-310150#362 a1806@mmh.org.tw	台東縣台東市長沙街 303 巷 1 號	2	<p>1. 實習日期：110/01/11-110/05/14</p> <p>2. 提供住宿請事先告知住宿(1000 元/月)</p> <p>3. 不提供交通</p> <p>4. 有員工餐廳,但需自費</p> <p>6. 需提供三個月內體檢證明：一般理學檢查、胸部 x 光、B 肝 (HBsAg、anti-HBs)、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抗體</p>